

深圳市联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联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02 月 0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投资理财产品情况概述

为了提高公司及子公司的资金利用率，增加投资效益，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及子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投资获得额外的资金收益。

（一）投资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运用闲置资金投资的品种为保本收益型短期理财产品。

（二）投资额度

总额不超过 1,700 万元人民币，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利用短时间内出现的现金流冗余，选择适当时机，阶段性进行投资。

（四）决策程序

此议案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该议案不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五）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六）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影响

（一）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

由于理财产品利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理财产品投资具有明显的收益性。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存在风险

- 1、市场波动风险：尽管短期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2、收益不确定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三）内部控制措施

- 1、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并保证投资资金均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 2、购买理财产品根据金额大小需经过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进行具体实施，财务部负责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 3、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则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风险较低，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需要。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能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联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2月9日